

证券代码：300743
债券代码：123140

证券简称：天地数码
债券简称：天地转债

公告编号：2023-124

杭州天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天地转债”转股数额累计达到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
总额 10%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转股情况：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总股本为138,283,482股。截至2023年11月3日，累计1,679,607张“天地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为13,949,425股，占公司可转债开始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0.09%。

截至2023年11月3日，公司最新总股本153,425,483股，累计1,679,607张“天地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为13,949,425股，占公司最新总股本的9.09%。

2、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3年11月3日，公司尚有40,393张“天地转债”尚未转股，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2.35%。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4113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2022年3月14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1,72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7,200万元。经深交所同意，公司17,2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3月30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天地转债”，债券代码“123140”。

“天地转债”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2022年3月18日，即募集资金划至发行人账户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2022年9月19日至2028年3月13日。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和《杭州天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天地转债”的初始转股价为12.47元/股。

1、公司于2022年5月17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4名原激励对象已离职不具备激励对象的资格，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5,249股。公司总股本因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减少25,249股。

因该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计算，“天地转债”的转股价格不作调整，转股价格仍为12.47元/股。

2、2022年5月17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138,164,87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元人民币（含税）。

鉴于上述利润分配的实施，根据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天地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调整前“天地转债”转股价格为12.47元/股，调整后“天地转债”转股价格为12.3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6月30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3、公司于2023年5月16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5名原激励对象已离职或退休不具备激励对象的资格，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2,680股，公司总股本因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减少12,680股。

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解除限售期条件成就的议案》和《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解除限售期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本次行权采取自主行权方式，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期限自2022年7月22日起至2023年5月31日止，行权价格为10.124元/份，共计行权了30,093份，公司总股本因预留授予部分期权自主行权增加30,093股；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自主行权期限自2022年7月22日起至2023年6月9日止，行权价格为11.404元/份，共计行权了277,793份，公司总股本因首次授予部分期权自主行权增加277,793股。

因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股票期权行权、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股票期权行权及离职或退休人员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引起的股份变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计算，“天地转债”的转股价格不作调整，转股价格仍为12.32元/股。

4、2023年5月16日，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5元人民币（含税）。

鉴于上述利润分配的实施，根据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天地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调整前“天地转债”转股价格为12.32元/股，调整后“天地转债”转股价格为12.07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7月11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5、2023年9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3），因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742,400股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期权自主行权增加股份157,365股，根据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天地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调整前“天地转债”转股价格为12.07元/股，调整后“天地转债”转股价格为12.04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9月18日

起生效。

二、“天地转债”转股情况

“天地转债”自2022年9月19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因“天地转债”触发了《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董事会决定行使“天地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根据赎回安排，“天地转债”停止交易日为2023年11月1日，停止转股日为2023年11月6日。

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总股本为138,283,482股。截至2023年11月3日，累计1,679,607张“天地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为13,949,425股，占公司可转债开始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0.09%。

截至2023年11月3日，公司最新总股本153,425,483股，累计1,679,607张“天地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为13,949,425股，占公司最新总股本的9.09%。

截至2023年11月3日，公司尚有40,393张“天地转债”尚未转股，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2.35%。

三、备查文件

1、截至2023年11月3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天地数码”股本结构表；

2、截至2023年11月3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天地转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杭州天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6日